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的召开方式、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16 年 10 月 26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书面材料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义乌中国小商品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暂名）的议案》

同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义乌中国小商品城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暂名），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 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日